

桃園縣議會第 17 屆第 9 次定期會

桃園縣政府水務局
工作報告

報告人：李 戎 威 局長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目 錄

壹、 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1
一、 健全縣管河川治理與管理.....	1
(一) 老街溪河岸綠廊計畫.....	1
(二) 南崁溪整治亮點計畫.....	2
(三) 本縣易淹水地區改善專案.....	2
(四) 水利行政管理及巡防業務.....	4
二、 強化區域排水整治及管理.....	5
(一) 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	5
(二) 本縣雨水下水道建設計畫.....	5
(三) 八德地區易淹水改善工程.....	6
(四) 區排疏浚防洪暨歲修工程.....	6
(五) 非工程手段解決易淹水地區.....	6
三、 加速污水下水道建設.....	7
(一) 公務預算執行污水下水道建設.....	7
(二) 促進民間參與污水下水道建設.....	8
(三) 污水設施管理暨行政管理業務.....	9
四、 治山防災與開發管制並重.....	10
(一) 治山防災水土保持工程.....	10
(二) 山坡地保育利用及管理.....	11
五、 永續水資源經營.....	12
(一) 一般水權管理.....	12
(二) 溫泉水權管理.....	12

六、 豪雨及颱風災後復建工程.....	13
災後復建工程.....	13
貳、 未來努力方向.....	13
參、 結語.....	14

邱議長、李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召開第 17 屆第 9 次定期會議，^{戎威}在此提出水務局工作報告，深感榮幸。過去會期中，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鼎力協助與不吝督勉，本局各項建設工作得以順利向前開展，在此^{戎威}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表達由衷謝忱。

以下就本局自 102 年 10 月 1 日至 103 年 2 月 28 日各項重要業務提出現階段重點工作及未來努力方向報告如后：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健全縣管河川治理與管理

(一) 老街溪河岸線廊計畫

1. 本計畫第一階段之整治經費約新台幣 10.7 億元，已於 102 年底全數完工，並開放供民眾使用。
2. 「老街溪 2.0 版計畫」：已於 103 年 1 月開始著手進行，預計於 103 年底全數完工，其主要內容如下：
 - (1)地政局：機場捷運延伸線 A22 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 (2)工務局：捷運 A22 站綠地景觀工程。
 - (3)水務局：水岸光影、開蓋段護岸創意投影及數位互動案。
 - (4)城鄉局：中壢市老街溪第二階段兩側立面整建維護、翠堤橋燈光改善。
 - (5)社會局：南區活動中心設置遊客服務中心。
 - (6)文化局：老街溪周邊公共藝術規劃。

(二)南崁溪整治亮點計畫

南崁溪整治計畫主要在於提高南崁溪防洪等級，兼顧河防安全及河岸景觀。其辦理事項如下：

1. 南崁溪瓶頸打通：賡續辦理河川淤積砂石疏浚，並積極處理堆積在南崁溪海口村附近河道內 20 餘年之垃圾。
2. 改建阻礙水流之橋梁：預計改建莊敬一號橋及忠孝西橋。
3. 示範河段：於龜山、桃園、蘆竹各設置一處國際級示範河段，優先達到六都的治水標準。
4. 宜居水岸環境：結合經國市地重劃與南崁溪堤岸，成為安全的高規格堤防，並營造兩萬坪水岸公園。
5. 串連及延伸既有自行車道：目前南崁溪自行車道因為土地取得困難等因素，致無法完整串連，本年度將依法取得用地並串連 20 公里自行車道，從龜山中正公園串連並延伸至蘆竹竹圍漁港。

以上各項工程將於 103 年度下半年度陸續完工。

(三)本縣易淹水地區改善專案

101 年 611 豪雨重創本縣，突顯本縣水利防洪設施多有不足，本年度整治重點分述之：

1. 茄苳溪：針對急要段優先辦理第一期整治範圍，整治策略如下：

(1)以排除公地占用、疏浚等手段，增加通洪能力，本（103）年度辦理之永星橋橋頭疏浚約 2,700 立方公尺，已於 3 月 4 日完成。

(2)橋梁改善：以宏太橋及星見橋為優先改建，其中宏太橋已於 103 年 3 月 4 日決標，星見橋訂於 103 年 3 月 18 日開標，工程預定 103 年 12 月完工。

(3)堤防及護岸：由於本河段計畫範圍內，多為私有地，為儘速進行施作堤防，預計在 103 年上半年取得瓶頸河段之用地，並於 103 年下半年辦理工程改善。

2. 東門溪：本年度以瓶頸打通及清淤為主分述如下：

(1)大智路至污水處理廠瓶頸河段打通，正施工中，預計 103 年 8 月完工。

(2)林森地下道及下游復興路加蓋河段進行開蓋及機械孔加設，以利辦理清淤，預計 103 年 8 月完成。另復興路至中山東路口間已先行開蓋及設妥 6 座機械清掃孔，目前已完成清淤 1,280 公尺，持續進行中，預計 103 年 4 月可完成第一階段清淤。

(3)復興路箱涵內墩柱拆除、中隔牆開洞，預計 103 年 6 月完成。

(4)東門河流域主流及西坡渠、大彎溝支流之清淤工程，預計 103 年 9 月完成。

3. 龍岡地區：中壢市龍岡地區淹水，主因是區域排水網路未完善，雨水下水道未普及，加上龍岡地區排水溝年久失修和排水溝未疏浚，以致每遇豪雨就淹水，故本計畫以灌溉排水設施改善、增加雨水下水道、截流分洪及黃屋庄支線、埔頂支渠改善工程等措施，澈底改善本地區淹水情形，本計畫經費 9,500 萬元，預計 103 年 6 月底完工。

4. 桃園鴻撫街：桃園市鴻撫街周邊區域排水網路未完善，每逢豪大雨即造成淹水，故本計畫以擴大既有魚管支線(貿聯段)排水斷面及增設社區排水系統，以改善本地區淹水情形，本計畫經費 1,060 萬元，預計 103 年 8 月底完工。

(四)水利行政管理及巡防業務

統計日期 102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03 年 2 月 28 日止

1. 河川區域線及治理計畫線查詢計 509 件。
2. 河川區域種植申請計 23 件。
3. 河川區域一般案件使用申請計 18 件。
4. 水利法行政罰鍰案計 13 件，罰鍰金額：322 萬 4,000 元。
5. 溫泉露頭及其一定範圍案件查詢計 93 件。
6. 區域排水構造物申請計 17 件。
7. 搭排申請計共 377 件。
8. 溜池報廢申請計共 77 件。
9. 水路加蓋申請計共 46 件。
10. 水路報廢申請計共 46 件。
11. 水路遷移申請計共 33 件。

河川疏濬防洪暨歲修工程

1. 102 年度縣管河川防洪歲修等工程，總經費 4,400 萬元，已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完工。
2. 103 年度縣管河川防洪歲修等工程 1 億元，目前陸續辦理發包作業

中，預計 5 月完成發包作業。

二、**強化區域排水整治及管理**

(一)**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

1. 規劃設計

本縣已公告之 37 條縣管區域排水，已有 29 條區域排水完成整體流域之整治規劃。

(1) 第一階段之區域排水，目前皆完成規劃報告，刻正由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辦理新街溪堤防預定線審議，業已於 102 年 5 月完成核定公告。

(2) 第二階段之區域排水，已完成東勢溪及雙溪口溪規劃報告。

2. 「南崁溪水系龍潭鄉九龍村等七村排水治理工程（第二標）」，契約金額為 4,668 萬元，已完工。

3. 配合經濟部水利署辦理龍潭鄉三角林地區排水治理工程用地取得作業，目前已完成，另新街溪及茄荖溪治理工程瓶頸段用地業已於 102 年 12 月取得。

(二)**本縣雨水下水道建設計畫**

1. 本縣雨水下水道規劃長度計 487.97 公里，目前實施率達 54.85%。

2. 103 年持續進行蘆竹鄉南工路、桃園市中山路、桃園市上海路、中壢市環西路、大園鄉中正東路及平鎮市龍南路等雨水下水道建設，總工程經費 2 億元，預計 103 年下半年陸續完工。

3. 本府 102 年度完成桃園市、八德市、中壢市等地之雨水下水道清淤工程，總清淤長度共 2,063 公尺，清淤土方量為 946 立方公尺，清淤垃圾量達 196 噸，有助於水道水流暢通。103 年度持續辦理清淤

作業。

(三)八德地區易淹水改善工程

本地區整治如下：

1. 截流工程：針對豐德路中山路口進行截流工程，總經費 750 萬元，預計 103 年 5 月完工。
2. 新設雨水下水道工程：由豐吉路沿八德擴大都市計畫邊界接仁德一路，轉建國路皮寮溪上游，新設雨水下水道箱涵，總經費 6,600 萬元，預計 103 年 6 月完工。

(四)區排疏浚防洪暨歲修工程

1. 區域排水設施調查

102 年 12 月底之定期檢查次數為 3,268 次，其定期檢查正常部分佔 86.32%，改善部分佔 13.68%。

2. 年度歲修工程

102 年度區域排水歲修工程共 16 件，業已完成 14 件，剩餘 2 件 103 年全數完工。

(五)非工程手段解決易淹水地區

本專案共有四項主要工作項目：

1. 易淹水列管地區追蹤改善：目前共列管地點 14 處，103 年預計改善 6 處，其餘部分將藉由定期追蹤檢討之方式列管各淹水點完成確實改善。

2. 道路側溝及雨水下水道定期清淤維護：本局業已制定雨水下水道考核評鑑辦法，將針對各鄉鎮市雨水下水道建設及清淤管理情形進行分組評鑑，並於每年 4 月及 11 月辦理一次。
3. 淹水列管地區因應豪雨發生之緊急應變措施：由消防局立即啟動災害預警系統，確實通知各易淹水列管地區之各路權單位、鄉鎮市公所及村里長進行災情監控與應變。
4. 設置雨水滯洪設施：為解決都市計畫發布實施後，各類開發導致都市化不透水層面積增加造成排水問題。將於各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增列雨水貯留及滯洪設施相關規定，以維持基地開發前後地表逕流量一致，並於建照審查實施雨水貯留相關規定，目前已納入工務局主辦之「桃園縣建築管理自治條例」實施管制。

三、**加速污水下水道建設**

目前本縣「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為 5.20%。本縣已規劃八處地區系統（五處採政府自辦方式，三處採促參方式），該八處系統全部完工後，預計「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可提升至 90% 以上，並以於 110 年底達成 40% 普及率為目標。

(一)公務預算執行污水下水道建設

1. 龜山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既有林口南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 (1) 龜山水資源回收中心功能提升工程及龜山地區荒廢污水下水道管線更生及維護工程(第一期)，已完成。
 - (2) 龜山水資源回收中心功能提升第二期工程：預計 103 年 4 月底前完工。
 - (3) 荒廢管線更生及維護工程：預計 103 年 4 月底前完工。

2. 大溪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 (1) 大溪都市計畫區污水下水道系統主幹管工程(第一標)，已完成。
- (2) 大溪都市計畫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預計接管戶數 3,868 戶，累積接管戶數 1,381 戶，預計 103 年 10 月 9 日完成。
- (3) 大溪水資源回收中心工程：已於 101 年 12 月 22 日完成驗收並進入三年代操作營運管理。

3. 石門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 (1) 石門都市計畫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分支管線及用戶接管工程，預計接管戶數 3,971 戶，累積接管戶數 3,153 戶，預計 104 年 1 月 14 日完成。
- (2) 石門水資源回收中心工程：已於 102 年 06 月 18 日完成驗收並進入三年代操作營運管理。

4. 楊梅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 (1) 水資源回收中心及主次幹管工程部分由營建署代辦。
 - ① 水資源回收中心預計 103 年完成發包作業，105 年完成施工。
 - ② 主次幹管及分支管網工程第一標：分三標施作預計 104 年完成施工。
- (2) 巷道連接管及用戶接管工程：配合營建署主次幹管工程之進行，由本局負責執行，目前已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完成基本設計書圖初稿。

(二)促進民間參與污水下水道建設

1. 大溪埔頂計畫區污水下水道系統(BOT)

本案刻正辦理招商前置作業，預計於 103 年上半年度上網公告招商。

2. 中壢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BOT)

本案現進行招商前置作業，預計於 103 年上半年度上網公告招商。

3. 桃園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BOT)

(1) 水資中心：

- ① 水資中心都市計畫審議已通過，建築執照已取得，土建之池槽、進抽站等設施施工中。
- ② 機電發包完成。
- ③ 管理中心、活動中心及周邊綠美化設施，簽約中。
- ④ 放流管工程、厭氧消化系統槽與機房發包中

(2) 污水管線工程：蘆竹鄉富國路、桃園市寶慶路、蘆竹鄉中正北路、南竹路等路段施工中。

本系統第一期工程預計 104 年 10 月完工。

(三) 污水設施管理暨行政管理業務

1. 污水設施管理

- (1) 龜山地區(林口南區)污水下水道系統(持續接管中)：水資中心平均日污水量 27,000 噸，平均每日處理水量 18,275 噸，操作狀況正常。
- (2) 復興污水下水道系統(接管戶數：441 戶)：水資中心平均日污水量 396 噸，平均每日處理水量 160 噸，操作狀況正常。
- (3) 復興三民污水下水道系統(接管戶數：134 戶)：水資中心平均日污水量 160 噸，平均每日處理水量 60 噸，操作狀況正常。
- (4) 大溪污水下水道系統(接管戶數：1,381 戶)：水資中心平均日污水量 3,750 噸，平均每日處理水量 900 噸，操作狀況正常。
- (5) 石門污水下水道系統(接管戶數：693 戶)：水資中心平均日污水量 10,400 噸，平均每日處理水量 900 噸，操作狀況正常。

2. 行政管理業務

(1) 「桃園縣水資源回收中心回饋地方自治條例」：本條例目前依 101 年 12 月份第 814 次縣政會議通過，已公告實施中。

(2) 本年度人民申請審查案件統計(期間：102.10~103.3)：

- 用戶排水設備設計合格證：73 件，另變更設計案 25 件。
- 用戶排水設備使用許可證(含現場竣工會勘)：40 件。
- 專用污水下水道設計合格證：45 件，另變更設計案 16 件。
- 專用污水下水道使用許可證(含現場竣工會勘)：21 件。
- 總計審查件數：220 件。

(3) 本縣用戶接管普及率統計：

- 全縣總戶數：507,540 戶
- 迄今接管戶數：26,392 戶
- 接管率：5.20%
- 處理率：91.68 %

四、**治山防災與開發管制並重**

本縣土地面積有 122,095 公頃，依水土保持法所稱之山坡地面積合計有 63,894 公頃，佔桃園縣土地總面積的 52.33%，其國有林事業區、試驗用林地、保安林地等計 31,017 公頃，其餘依「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所劃定分布於龜山、蘆竹、桃園、大溪、復興、龍潭、平鎮及楊梅等鄉鎮市，面積計有 32,055 公頃。

(一) **治山防災水土保持工程**

1. 治山防災水土保持工程

(1) 102 年度發包執行龜山鄉、蘆竹鄉、龍潭鄉及楊梅市等 4 件之自行車道、復建及野溪工程，工程總經費 3,778 萬元，預計 103 年

9月30前完工。

- (2) 103年度預計執行桃園市、大溪鎮、龍潭鄉及楊梅市等5件之自行車道、復建及野溪工程，工程總經費3,000萬元，預計103年12月31前完工。

2. 強化土石流防災整備與教育訓練

為解決土石流災害，達到減災、避災及防災等目的，本年度推動重點工作說明如下：

- (1) 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演練：汛期前於桃園市會稽里舉辦1場次。
- (2) 土石流防災教育宣導：汛期前於土石流潛勢地區辦理防災教育宣導，共計4場次。
- (3) 土石流潛勢溪流追蹤觀察計畫：進行全縣4鄉鎮市51條土石流潛勢溪流追蹤觀察調查和保全清冊校正等項目。

(二) 山坡地保育利用及管理

1. 辦理本縣山坡地範圍劃出檢討

- (1) 為同時兼顧經濟發展及環境永續，及促進平坦台地山坡地之合理使用，本府初步完成本縣山坡地範圍檢討變更可行性分析，可做為山坡地管理之參考依據。
- (2) 龜山鄉文化段及興華段劃出山坡地案，經本府擬定雨水儲留及強化既有滯洪池等配套措施後，經山坡地劃出審查委員會於今年1月22日審查通過，現正由公所修正報告書中，修正完妥後，由本府陳報行政院審議，俟行政院核定及完成公告程序後，即完成解除山坡地之法定程序。

2. 加強水土保持宣導與教育計畫

為與民眾建立水土保持共識，並將知識內化落實於日常生活中，

103 年度預計辦理 25 場次水土保持宣導。

3. 水土保持計畫審核

山坡地開發水土保持計畫審核，102 年度之水土保持計畫核定案件計 25 件，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核定 133 件。

4. 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

為促進土地可利用限度，102 年共完成 80 件，103 年 1 月至 103 年 2 月底共查定 6 件。

5. 本縣水土保持服務團主動輔導

「桃園縣水土保持服務團」(含復興鄉駐點服務)，自 102 年 10 月至 103 年 2 月止，協助審查、鑑定、違規輔導案件及協助水土保持設施自我檢查案件，合計為 78 件。

五、永續水資源經營

(一)一般水權管理

1. 水權管理

102 年核准合法水權案件數計 417 件。

2. 違法水井處置

經濟部水利署列管地下水管制區既有水井共計 1,228 口，其中合法水井數僅 146 口，違規水井部份將依經濟部水利署「違法水井處置策略」持續推動。

(二)溫泉水權管理

目前本縣溫泉申辦業者計 11 家，已依程序取得開發完成證明計 9 家；刻正申請溫泉開發完成證明 1 家，辦理開發許可審查計 1 家。

六、豪雨及颱風災後復建工程

災後復建工程

中央核定本縣 101 年 6 月泰利颱風復建工程均已於 103 年 2 月全數完工。

貳、未來努力方向

- 一、老街溪河岸綠廊計畫:本工程計畫已完成第一階段防洪及自行車步道整治工作，本府將持續強化景觀綠美化、燈光效果及維護管理，以提供縣民優質水岸生活空間。
- 二、南崁溪亮點計畫:為確保河防安全並改善河岸景觀，本年度將持續進行瓶頸段打通及用地取得作業，並向中央爭取整治預算。
- 三、611 超大豪雨造成縣境內縣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淹水或潰堤，突顯本縣水利設施防洪標準不足、排水設施未有整體而大規模整治。雖然本局已完成相關水利災害復建工程，惟僅為治標無法治本，針對必須優先治理之瓶頸河段包括南崁溪、茄苳溪、東門溪、埔心溪、新街溪、社子溪、雨水下水道建設工程、黃屋庄溪、大牛欄河支渠等治理工作總計需經費約 113 億元，本局將會積極爭取納入經濟部水利署 103-108 年 6 年 660 億元之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以補足治水預算不足部份，維護縣民免於淹水的生活環境。
- 四、提升雨水下水道實施率:本縣雨水下水道規劃長度計 487.97 公里，目前實施率達 54.85%在六都仍屬偏低，本局將持續推動，雨水下水道建設，以求本縣都市排水系統之健全。
- 五、加強山坡地違規查報取締，並持續辦理教育宣導工作。

六、加速本縣污水下水道建設：目前本縣「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為 5.20%，仍偏低，未來仍將持續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期改善縣民生活環境。

七、「桃園航空城計畫」計畫範圍計有 2 條縣管河川與 2 條縣管區域排水，包括老街溪、新街溪、埔心溪及南崁溪等，目前 4 條排水路已陸續完成相關治理規劃，未來將配合航空城特定區公共設施設計作業，提出水域環境及未來都市計畫區之防洪排水系統之規劃設計準則，並提供計畫區域水域環境整體環境營造構想及規劃，以作為未來辦理設計之參考。

參、結語

一、本局將秉持「還地於河，與水共融」的新思維，以全流域整體治理的概念，朝向分洪、減洪、滯洪等多元化治理模式，持續辦理水域整治。

二、本縣防洪排水設施保護標準不足，又因用地未能順利取得，致遇豪雨則淹水及堤防破損狀況經常發生，未來仍需大筆經費進行整治計畫，本局除在預算允許情況下編列預算，也將積極向中央爭取補助。

三、健全污水下水道系統，減輕河川污染負荷，提昇水質，維護河川生態機能；優先辦理南崁溪及老街溪水岸景觀示範區，活化並營造自然、多樣化且獨具風格的親水休閒空間，將本縣打造成一個與水共榮的城市。